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政諺
電話：06-2991111#8671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郵件：tn11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東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一）字第1070894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894540A00_ATTACH1.doc、0894540A00_ATTACH2.doc)

主旨：轉知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辦理「檢察官與民有約-社區治安座談會」，提供國中生服務學習機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年8月7日南檢銘政字第107065005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報名學校於8月17日(五)前以電子郵件（tncn@mail.moj.gov.tw）向臺南地檢署政風室報名，報名聯繫窗口：臺南地檢署政風室科員潘彥儒，聯絡電話：06-2959731轉6902。
- 三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觀護佐理員安排學生進行服務學習活動，於活動當日現場發給服務學習證明書。
- 四、檢附服務學習時間表、服務學習報名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 